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 STONE ENERGY GROUP LIMITED

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63)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由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費用達成共識，故安永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安永已於其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辭任函中確認，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除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核數費用外，本公司與安永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更換核數師之其他事宜或情況應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安永尚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展開任何審核工作。預期安永之辭任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審核造成任何重大影響。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安永於過往年度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及優質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審核委員會推薦，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華融」)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起生效，以填補安永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有助本公司進行有效之成本控制及降低本公司之整體營運開支，以更好應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以及符合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因為其可以增強本公司核數師之獨立性，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華融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柱良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柱良先生、宗浩先生及何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趙瑞強先生、李平先生及李冠潤先生。